

从小区到新故乡：社区文化与中国城市社区建设^{*}

□ 郎友兴

内容提要 对社区文化对于基层社会发育、社区建设的重要性和意义被低估了。今天中国城市社区建设过程中产生这样那样的问题,出现各种缺陷,都与处于主导地位的发展主义的社区发展逻辑相关联。只有回到社区文化的逻辑,方能从根本上解决其问题。本文的中心议题是:如何以前瞻性的眼光,重视社区文化的建设,从而让我们生活的社区成为大家的新故乡。

关键词 社区文化 社区建设 发展主义

作者郎友兴,浙江大学政治学系教授,浙江大学民政研究中心副主任,浙江大学地方政府与社会治理研究中心研究员。(杭州 310018)

尽管人们对社区文化建设的作用一向都是肯定的,但现在看来,社区文化建设对于基层社会发育、社区建设的意义还是严重地被低估了。今天我们要实实在在地推进城乡社区建设,就必须由社区文化开始,重视社区文化建设。本文的中心议题是:如何以前瞻性的眼光,重视社区文化的建设,从而让我们生活的社区成为大家的新故乡。

一、发展主义逻辑下社区建设的困境

随着改革的深化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确立,城市的社会生活和管理体制正在发生整体的深刻变化,人口流动日益频繁,居民群众的生活需求不断上升,民主意识和参与意识越来越强,“小政府、大社会”的格局正在形成。这一系列变化的趋势正是社区建设的大背景。

中国的城市社区建设经历了启动、实验推广和全面推进等阶段。1986年,为了配合城市经济

体制改革和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国家民政部就倡导在城市基层开展以民政对象为服务主体的“社区服务”,首次将“社区”这一概念引入了城市管理;1989年12月26日全国人大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又明确规定:居民委员会应当开展便民利民的社区服务活动,第一次将“社区服务”引入法律条文;1991年,国家民政部又提出了“社区建设”这一概念,并在全国各个城市中广泛地开展了社区建设活动;1998年,国务院又将“推进社区建设”的职能赋予了民政部;1999年,国家民政部正式启动了“全国社区建设实验区”工程;2000年11月3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正式转发了《民政部关于在全国推进城市社区建设的意见》,明确界定了社区建设的概念及其内容;接着,2001年民政部下发《全国城市社区建设示范活动指导纲要》,提出了包括十个方面的现有社区建设指标,标志着中国城市

^{*} 本文初稿曾在中国社区建设展示中心与浙江大学民政研究中心联合举办的“社区发展与中国实践”国际论坛(杭州,2012年9月)上宣读,感谢与会学者的评论和建议。

社区建设指标体系的初步建立;2005年,民政部提出了和谐社区的“居民自治、管理有序、服务完善、环境优美、治安良好、文明祥和”二十四字的建设标准,紧接着全国各地围绕这一纲领提出了各自的具体标准。

在社区建设过程中形成了各种不尽相同的建设思路。归纳起来有以下六种:(1)以理顺基层政府和社区关系为突破口,建立新型的社区建设工作运行机制;(2)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增强社区凝聚力;(3)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繁荣社区文化;(4)完善民生服务体系,强化服务功能;(5)加强社区经济建设,增强社区活力;(6)改善管理制度,建设高素质的社区工作者队伍。在这些思路指导下,自90年代中叶开始,社区建设开始在中国大陆部分大中城市展开,各地的城市社区有了长足的发展,形成了具有代表性的沈阳、上海、青岛、江汉、南京、深圳和成都等模式或经验。^①

但是,在社区建设过程中,出现不少问题,面临着一些困境。本文择其下面四个方面加以论述:

第一,“睡城”:认同感和归属感之缺乏。

在沃斯(Wirth,L.)看来,城市的本质就在于其差异性,城市本身就是由具有社会差异的个人所组成的较大规模、较大密度和永久性的聚落,可是,这种差异性与人性并不十分相容,正如卡斯特(Manuel Castells)所言,从内心渴望来看,“人们总是会拒绝个体化和社会原子化的过程,而更愿意在那些不断产生归属感、最终产生文化认同的共同体中聚集到一起”。^②在中国,计划经济体制下的居住地与职业的关系以及居民的稳定性不断弱化,市场经济体制下的人口自由流动不断加速,社区居民呈现出多样和多变的趋势,不同来源地、职业身份、思想意识、生活习惯的居民在社区交汇和流变。今天的中国城市社区,邻里关系疏远了,相互之间的帮助少了;个体的维权意识增强了,纠纷调解多了;社区组织公共活动困难了,居民自发集体行动容易了,如此等等,不一而足。总之,居民缺乏把社区当作家园的那种认同感和归属感,甚至把它仅仅当作栖身之处,有些社区被人们戏称为“睡城”。问题的另一方面是,对于当前中国的社区建设来说,相对于利益共同体的构建,意义共同体的培育任务更加艰巨。因为当今中国是一个价值观念开放多元的时代,各种社会思潮纷繁

复杂,人们的价值观念高度分化,因此如何引领多样、多变的社会思潮,最大限度地凝聚思想共识,形成基本的社区认同却是一个难题。

第二,社区内部的低信任度,缺乏合作的精神和能力。

在中国传统社会中,信任主要建立在血缘关系和地缘关系的基础上,应当说,“信任”社会资本存量都较丰富。传统型社区中,由于居民流动性小,便于建立稳定持久的关系,信任更容易产生。居民之间彼此了解和熟悉,是一个“熟人社会”。但是,一方面,改革开放以来,社区人口流动性大,造成邻里之间往来越来越少,缺乏足够的了解,另一方面,在利益多元化的社会,契约是重新建立社区信任的基础,可惜的是,这恰恰是当前中国社会所缺乏的。社区中原有的关于合作的内生规则,包括道德舆论约束,对居民不再那么有效了,对道德和规则的漠视,使得失范行为增加,个人利益、短期利益为先,合作愈加困难。加上城市社区居民居住方式的改变,造成公共空间的萎缩,由此带来的是人与人之间的沟通合作的可能大大减少。

第三,日常生活公共化和人际关系疏松化。

人际关系冷漠与关系网络缺乏。中华民族历来重视邻里关系,中国传统文化讲究与人为善、助人为乐,注重人情味和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对于邻里关系也非常重视,所谓“远亲不如近邻”,强调邻里之间保持和谐的关系。可以说,关系本位是中国人社会互动中的基本取向。可是,现代城市社区的邻里关系在日趋淡化。居民之间十分融洽的关系,在不少居民的心中已成为一个美好的回忆。在许多社区,社区仅仅是社区居民的一个居住地,而非社会关系网络的中心。许多调查显示,当社区居民遭遇困难,需要获得帮助时,首先找的是亲戚、朋友、同学,或者同事,能够主动寻求社区组织或者邻居帮助的比较少。这就是说,社区居民关系网络的主体在社区外,而不在社区内部。人际关系冷漠、关系网络缺乏自然又与交流渠道减少、交流时间减少、交流的平台减少和交流动因减少有关系。正如郑杭生教授所分析的,随着现代化特别是城市化的快速推进,中国社会同样开始了两个相互联系的过程:日常生活公共化和人际关系疏松化。^③日常生活公共化给人们的生活带来了便利的同时,却造成社会越来越受利益驱动,因而家庭、邻里、社区等传统

的联系纽带受到侵蚀,其结果是人际关系疏松化:“人们越来越为赚钱而奔忙,朋友关系、邻里关系、甚至夫妻关系、亲子关系都在不同程度上淡薄了,人与人之间,往往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社会变得越来越‘原子化’。”^④

第四,社区参与不足的困境。

一方面,“作为社会主要成员的职业群体的主要生活空间不在社区内”,另一方面,由于居民间缺少信任,“加上社区资源匮乏和整合难度加剧,社区流动人口众多”,导致社区参与的积极性严重不足。^⑤社区居民对社区活动的参与,更多的是被动性的,社区中大部分成员为一项共同的工作而进行合作的情况较少发生,居民之间体现出一种很低的社区关联度。

以上这些问题并非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特有的,而是一个世界普遍出现过的“城市病”。在人类社会进入工业化社会之后,相伴而来的是一个城市化的进程。工业化、城市化破坏了原先自然而然形成的“自然社区”和田园生活,驱使相当一部分人口再次进入不稳定的流动状态。当人们从一个以“熟人社会”为显著标志的乡村社区聚集到一个城市的“陌生人社会”之中时,由于彼此间毫无诸如传统的血缘、亲缘或地缘之类的可以依靠的社会关系和社会支持,“人文资源”的丧失,使他们深切地感受到隔绝、寂寞、失落、无助乃至无望。

不过,需要指出的是,以上这些问题,除了世界普遍相同的社会背景外,还与中国社区建设中的发展主义的建设思路有关联。尽管思路各不相同,但主流的或者基本的倾向是发展主义的建设思路。导致这一结果的根本原因在于:我们的治理思路在一段时间里基本上仍然属于发展主义范畴,主要强调经济层面的发展,而忽视公共性层面的建设。在具体的做法上,我们过去通常仅仅把社区看作一个地理意义上和经济意义上的单元或区域,往往通过加大经济、物质方面的投入来加强社区的治理,强调的是修桥修路、通电通网等基础设施建设,忽视了其认同感、安全感以及凝聚力等要素的激发与整合。

所以,这些问题或困境的存在,促使我们必须首先在理论和认识上超越发展主义的逻辑,反思已往社区建设的思路,找出城市社区建设的真正的逻辑起点。

二、社区文化:社区建设的逻辑起点

(一)“社区”概念内涵的自有性与经验基础

自1887年德国社会学家F·滕尼斯在《社区与社会》中将人类群体分为两种类型即社区和社会以来,学者们从不同的角度给社区下过不同的定义。在《社区与社会》中,滕尼斯认为,社会是社会共同体,以目的、利益、契约以及距离为基础,而社区则是生活共同体,以地域、意识、行为以及利益为特征。事实上,“社区”概念天然包含着人文精神。“一定的地域”、“共同的纽带”、“社会交往”以及“认同意识”是社区最基本的要素和特征。而社区的本义是一个生活共同体,社区一词的着眼点是“人”,是“人群”,是“社会”,人文精神”应该是社区概念的题中应有之义。费孝通先生曾对社区概念作过解释:“社区,它的含义中一个重要的部分,就是‘共同的’、‘一起的’、‘共享的’,就是一群人有共同的感受,有共同关心的事情,也常常有共同的命运。”^⑥但是,目前不少人事事实上只将社区看作一个空间意义的概念。

从日本和我国台湾地区的社区建设实践来看,这两地都突出了社区文化建设。日本社区的组织化程度很高,社区居民具有浓厚的社区意识并且积极参与社区的公共事务,这不仅得益于日本社区在长期实践中建立的一套成熟完备的治理制度和组织体系,而且与日本社区治理中的公民文化紧密相关。就公民文化而言,其核心特质是公民具有较强的主体意识和社会参与意识,在理性基础上高度参与公共活动,遵守法律和制度。日本社会的公民文化推动了社区公共性的生长,这集中体现在社区自治组织的建设、社区公共领域的构建以及社区公共活动的开展上。而台湾的社区建设也从重政经发展逐步朝向“小区总体营造”目标发展。随着社会运动与民间意识的觉醒,在“小区总体营造理念”之下,台湾地区一改过去社区民众仅仅为被动员的对象现状,强化了小区共同体意识,透过小区总体营造的推动来建立一个现代的“公民社会”。

党的十七大报告及“十二五”规划已经强调把城乡社区建设成为“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文明祥和的社会生活共同体”。已有不少学者指出,要实现“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文明祥和的社会生活共

共同体”这一目标,要求在城乡社区建设过程中,要回应社区居民的日常生活需求,重视公共设施和组织体系建设,更需要关注与重视社区居民公共文化和精神的需求,增强社区的凝聚力、认同感和归属感。在某种意义上说后者更为关键,当然任务更为艰巨。

(二)中国城市社区建设的取向与逻辑起点

前文已经指出了六种社区建设思路,将其归纳有两种基本的取向。第一种是着眼于基层政权建设,强调城市管理权力的下放和政府权力在社区整合。第二种取向是着眼于社区共同体的形成,强调社区动员、居民参与和社区自治。但是,在第二种取向人们对于从何出发看法或做法不一,或者根本没有考虑过社区建设的逻辑出发点。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确立了以市场经济为取向的改革方向以后,市场成了热捧的对象,市场法则也同样进入了社区建设领域。经验证明,在社区建设中,社区经济及外部经济条件只是社区得以发育的基础条件,但不是社区发育的起点。有钱可以办事,但未必能发育出社区共同体。事实上,一些地方以发展社区经济开始,却阻碍了社区自治的发育过程。结果,很可能的是,社区成为第二市场。而社区建设的一个重要的目标就是社区民主。但未必是社区发育的起点,因为如果一个社区缺乏起码的共同体意识,社区民主可能遭到扭曲,未必能实现社区自治。其结果很可能是,社区成为第二政府。基于这些情况,景天魁教授以浙江宁波为经验,探讨了社区成长的问题。在《社区文化与社区发育的逻辑》一文中,他试图找出参与社区发育过程的诸因素的逻辑次序,尝试建立刻画社区发育逻辑的准递归模型。他的三个结论值得引述:(1)社区文化建设是整个社区建设的逻辑起点,虽然在社区建设的不同阶段可以有不同的重点,但社区文化建设应该始终作为社区建设的基础;(2)按照以社区文化建设为起点的逻辑次序开展社区建设,成本最低,效果最好;(3)在社区文化、社区服务、社区组织建设缺乏必要基础的情况下,社区民主和社区自治虽可提倡,但如果倒过来将其作为社区建设的起点和重点,难免事倍功半,甚至事与愿违。在他看来,社区建设之道在于大兴社区文化,而社区文化形成中国社区特色。^⑦所以,可以这样说,社区文化是中国社区建

设应有的逻辑起点。

三、社区文化的培育与建设

中共十七大报告指出,要把城乡社区建设成为“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文明祥和的社会生活共同体”。“社会生活共同体”意味着要让社区居民在自主管理社区事务中,逐步形成共同的价值观念和行为规范,形成共建共享、休戚与共、富有文化活力的“共同体”。文化是社会的灵魂。社区文化是培养社区居民自我教育和自我管理能力,建设“社会生活共同体”的最好途径。

由于认识等方面的问题,在社区文化建设方面还存在一系列的问题需要解决的,例如社区文化建设主管部门不明确,各种关系有待进一步理顺,有关法律法规有待建立和健全,文化工作意识欠缺,队伍建设问题值得深入思考,传统文化开发力度不够,“人文环境”打造欠缺纵深,社区现有资源的利用不够充分,存在一定的资源闲置和浪费现象,等等。但是,也出现了不少值得借鉴的经验,例如宁波和上海在社区文化建设方面的经验就值得关注与借鉴。

有关社区文化的培育与建设,择其主要的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完善社区文化体系

城市社区文化是一个多层次的体系,为此,需要从整体角度加以思考。这个文化体系主要是由四个方面组成:环境设施、行为模式、组织制度和精神文化。^⑧环境设施是城市文明的物质载体,是社区文化建设的硬件,环境设施的风格还折射出社区的文化品位和特色。行为模式或生活方式是社区文化的重要层面,它体现在社区居民的交往、生活、娱乐、学习等行为过程中。组织制度是社区中的人们在交往、生活、娱乐、学习等活动过程中形成的组织机构、规章制度等。精神文化是社区文化的深层次内容,也是社区的无形资产。社区精神文化又有心理层面和价值观念层面之分。心理层面的社区文化是社区共同体的集体无意识,而社区价值观念则是社区精神文化的理性层面,也是整个社区文化体系的内核。精神文化重在建设,既要润物无声,又要自觉地去培养。例如,自2004年起,上海市大胆推进文化体制改革,打破条块分割,贴近基层,构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

进社区文化建设与繁荣。

（二）重塑和培育现代社区精神

“社区的真正本质是社区精神——社区精神理念，人们通过参与社区生活，形成对于自己生活和工作社区的认同。”^⑨社区精神的培育才是问题的核心、才是根本。

第一，重塑睦邻精神。19世纪80年代起，英美国城市社区工作者和志愿者率先开展“社区睦邻运动”，而中华民族素有注重邻里关系、人情交往的传统，“远亲不如近邻”，但就，在现代城市社区中，这种传统已严重萎缩了。目前我国的社区文化建设中，要继承这一传统，努力营造守望相助、和睦相处的氛围，形成“社区大家庭”之情，例如，有些社区试图通过举办“邻居节”等方式打造睦邻文化。丰富多彩的群众性文化活动。宁波市江北区白沙街道社区邻居节的活动搞得有声有色，富有成效。白沙街道通过开展评选“十佳好邻居”、签订邻居公约、发放睦邻卡等形式的系列活动，积极倡导“互知、互爱、互敬、互助、互促”的邻里新风尚，加深了社区群众间的理解、沟通、关爱和帮助，在街道建立起和谐温馨的新邻里关系。

第二，培育社区公共精神和平等合作精神。要以社区成员的利益和需求为纽带，鼓励居民积极参与社区公共事务，关心社区公益事业，自觉地维护社区公共秩序和公共利益，形成“大众创造、全民参与、人人享受”的精神氛围。以文化为纽带，培养共同的社区意识，担负共同的责任，提高居民参与度。居住在同一社区，居民在环境保护、生态绿化、住宅维护、卫生治安等方面有着共同的利益诉求，需要合作行动，而有效的合作又离不开合作精神作支撑。同时，这种合作精神又要以平等精神为前提。例如，宁波市江东区就相当重视社区精神的培育，每个社区都创作了一首表达共同理想信念的歌曲，以激励社区居民团结一致。华光城社区居民所编撰的《华光城社区之歌》就是深入该社区居民之心，而百丈街道划船社区的《划船之歌》则已经成为该社区的一大精品，并形成“八心”（忠心献给祖国、真心献给事业、爱心献给社会、热心献给社区、孝心献给父母、诚心献给朋友、关心献给他人、信心留给自己）和“九情”（夫妻恩爱情、父母养育情、公婆体贴情、叔伯同根情、兄妹手足情、婿媳敬老情、姑嫂姐妹情、儿女孝顺情、

邻里互助情）的社区情怀。江东区也因此而被中央文明委确定为全国公民道德建设先进典型。

（三）建立社区文化的共建共享机制

社区文化创建要是没有社区居民的广泛参与，是难以奏效和可持续发展的。作为居民共同的家园，社区建设包括社区文化建设都需要社区居民、社区组织和驻社区的单位共同参与。“社区文化建设是营造精神家园的建设，更有赖于在共建中共享，在共享中共建。”^⑩在社区文化建设中，文化活动是社区居民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重要内容，因此，要以各种“文化活动”为载体吸引广大居民共同参与，进行社区文化的共建共享。浙江省宁波市社区文化建设工作起步较早，从2001年全面推进社区建设工作以来，宁波市委、市政府在领导全市人民加大建设文化大市目标的进程中，将社区文化建设作为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构建和谐社区的重要途径。而抓载体、抓活动是宁波市城市社区文化建设取得成效的一个重要经验。例如，从2003年开始，宁波市举办社区文化艺术节，每年举办一次，基本上每年有大活动、每季有中活动，每天有小活动。随着网络技术的发展与普及，由于互联网信息具有资源丰富、传播速度快、覆盖面广的特点，因此，社区网络平台越来越成为社区文化建设的一种主要形式。“在城市社区居民直接交往减少的现实情况下，要充分重视互联网这一媒介，建好社区网站，管好社区网站，用好社区网络这一平台，形成健康、文明的社区网络文化，并通过社区网络平台和社区QQ，聚集人气，联络感情、增进共识，带动社区精神文明建设的进步。”^⑪要充分运用网络（例如，浙江省民政厅力推首先出现于宁波的宁波市81890社会服务平台）以推动社区文化的共建共享。

此外，挖掘与开拓社区文化传统也相当的要紧。社区的历史传统是社会建设中的宝贵资源。因此，需要积极挖掘社区的历史传统，作创造性转换使成为凝聚社区精神、促进社区认同的载体，服务于现代城市社区建设。

四、从小区到新故乡：

中国道路与社区的前景

城市社区建设当然是一个系统的工程，但是，其根本问题在于社会内部的自我发展，人际关系、

社区居民的认同感、信任这些文化因素对于社区建设有着重要的意义。今天我们要实实在在地推进城乡社区建设,就必须由社区文化开始,重视社区文化的建设。归根究底,“社区建设”的对象,表面看起来是一个物理空间,其实是社区里的居民,因此是一种“造人”的运动。我想,如果这一工作能够推动成功,未来的社区人一定和现在的社区人不一样,一定具有良好素质、人文关怀,具有共同体意识与强烈的社区认同感。这样的小区不只是我们生活的物理空间,而是一个故乡,一个在工业化城市化这个现代文明冲击下失却的精神家园。

社区的草根(grassroots)行动,则是改变世界的开始。因此,努力以社区文化发展为中心,真正营造一个可以让孩子、大人、老人乐于生活、学习的环境,应该是我们整个社会的当务之急。本文的中心议题是:如何以前瞻性的眼光,建设社区,从而让我们生活的社区成为大家的新故乡。相信这是我们大家内心深处最殷切的期望与期盼。

注释:

①有关中国各地社区建设的模式,可参阅胡宗山的《全国社区建设模式评析》,《中国民政》2001年第6期。

②③转引自黄家亮先生发表于《中国文化报》(2010年7月23日)的文章《社区文化建设与社会生活共同体构建》。

④⑤黄家亮:《社区文化建设与社会生活共同体构建》,《中国文化报》2010年7月23日。

⑥费孝通:《居民自治:中国城市社区建设的新目标》,《江海学刊》2002年第3期,第15页。

⑦请参阅景天魁教授的《社区文化与社区发育的逻辑》一文。该文刊于《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7卷,第3期,第1~5页。

⑧⑩⑪杨贵华:《重塑社区文化,提升社区共同体的文化维系力——城市社区自组织能力建设路径研究》,《上海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年版,第3期,第95、96、97页。

⑨丁元竹:《社区与社区建设:理论、实践与方向》,《学

习与实践》2007年版,第1期,第24页。

参考文献:

1. 滕尼斯:《共同体与社会》,林荣远译,商务印书馆,1999年5月版。

2. 胡宗山:《全国社区建设模式评析》,《中国民政》2001年第6期。

3. 陈伟东、李雪萍:《社区治理与公民社会的发育》,《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3年版,第1期。

4. 冯钢:《“现代社区何以可能”》,《浙江学刊》2002年第2期。

5. 费孝通:《居民自治:中国城市社区建设的新目标》,《江海学刊》2002年第3期。

6. 黄家亮:《社区文化建设与社会生活共同体构建》,《中国文化报》2010年7月23日。

7. 黄平、王晓毅主编:《公共性的重建》(上下册),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年3月版。

8. 景天魁:《社区文化与社区发育的逻辑》,《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7卷第3期。

9. 王春光、梁晨:《对当前中国大陆社区建设的几点理论反思》,《北京邮电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年版,第4期。

10. 吴晓林:《中国城市社区建设研究述评(2000—2010年)——以CSSCI检索论文为主要研究对象》,《公共管理学报》2012年版,第1期。

11. 夏铸九等:《朝向市民城市:台北大理街社区运动》,《台湾社会研究》2002年版,第46期。

12. 杨敏:《作为国家治理单元的社区:对城市社区建设运动过程中居民社区参与和社区认知的个案研究》,《社会学研究》2007年版,第4期。

13. 杨贵华:《重塑社区文化,提升社区共同体的文化维系力——城市社区自组织能力建设路径研究》,《上海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年版,第3期。

14. 郑杭生主编:《中国特色和谐社区建设“上城模式”——杭州“上城经验”的一种社会学分析》,北京: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010年1月版。

责任编辑 徐东涛